

复旦大学

200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报考专业：世界经济、国际贸易学

考试科目：世界经济

一、名词解释（5*6=30 分）

1. 购买力平价
2. 《马约》
3. 新经济
4. 贸易创造
5. 灰色区域措施

二、简答题（3*10=30 分）

1. 知识产权的定义和法律特点是什么？
2. 简述邓宁的国际生产折衷理论。
3. 简述克鲁格曼（P. Kerugman）的产业内贸易理论模型及其假设条件。

三、论述题（2*20=40 分）

1. 试述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的联系与区别？
2. 假定布是资本密集型产品，麦是劳动密集型产品，本国是劳动丰裕的小国，在布的生产方面取了技术突破，使其相对价格低于世界相对价格，贸易的方向会发生什么变化？如果会变化，这种变化能持续多长时间？

参考答案：

复旦大学

200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报考专业：世界经济、国际贸易学

考试科目：世界经济

一、名词解释（5×6=30 分）

1. 购买力平价：是一种传统的，但在实际中不太成立的汇率决定理论。它认为货币如果在各国国内具有相等的购买力，那么这时的汇率就是均衡汇率。

购买力平价理论的思想基础是，如果一国的货物相对便宜，那么人们就会购买该国货币并在那里购买商品。购买力平价成立的前提是一价定律，即同一商品在不同国家的价格是相同的。此外，购买力平价成立还需要一些其他的条件：（1）经济的变动来自货币方面；（2）价格水平与货币供给量成正比；（3）国内相对价格结构比较稳定；（4）经济中如技术、消费倾向等实际因素不变，也不对经济结构产生实质影响。

购买力平价存在两种形式：（1）绝对购买力平价，即两国货币的兑换比率等于两国价格水平的比率；（2）相对购买力平价，指两国货币兑换比率的变动，等于两国价格水平变动的比率。但由于运输成本及关税等因素的存在，这种情况并非是实际上的那样。此外，汇率并非由商品和劳务的国际贸易决定，而是由外汇的供求、资本转移以及政府的汇率政策等决定的，因而实际汇率会经常背离购买力平价，况且在许多情况下也难以对不同国家选择一套合适的商品加以比较，并计算平衡价格。

2. 《马约》：即《马斯特里赫特条约》亦称《欧洲联盟条约》。1991 年 12 月 9~10 日，第 46 届欧共体首脑会议在荷兰马斯特里赫特举行。经过两天激烈辩论，终于通过并草签了《欧洲经济与货币联盟条约》和《政治联盟条约》，即《马斯特里赫特条约》。1992 年 2 月 7 日欧共体 12 国外长和财政部长正式签订了该条约，按计划 1992 年底前完成批准程序，于 199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这一条约是对《罗马条约》的修订，它为欧共体建立政治联盟和

经济与货币联盟确立了目标与步骤：最迟于 1999 年 1 月 18 日在欧共体内发行统一货币，实行共同的对外与防务政策，扩大欧洲议会的权力。该条约的签署标志着欧共体一体化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经济与货币联盟条约》的目标是：要在密切协调成员国经济政策和实现欧洲内部统一市场的基础上，形成共同的经济政策，具体内容是：统一货币，制定统一的货币兑换率，建立一个制定和执行欧共体政策的欧洲中央银行体系。《政治联盟条约》是一重大飞跃，1990 年 4 月由法国总统密特朗，德国总理科尔共同提出。目标是：实行共同的外交、防务。大会政策，进一步扩大欧共体超国家机构的权力，扩大欧洲议会的权力，使其由原来的咨询和监督机构变成部分的权力机构。

3. 新经济：主要是以美国经济为代表的发达国家经济为基础所产生的概念，即那种持续高速增长、低通胀、科技进步快、经济效率高、全球配置资源的一种经济状态。新经济的实质，就是信息化与全球化，新经济的核心是高科技创新及由此带动的一系列其它领域的创新。促成新经济出现的现实环境是全球经济一体化。信息技术革命的推进，新经济的发展，必然导致全球一体化进程的加快。新经济是人类经济发展史中前所未有的科技型、创新型经济。

4. 贸易创造：又被称为贸易创造效果。它是建立关税同盟后产生的一个重要效果。贸易创造效果是由生产利得和消费利得构成。关税同盟成立后，在比较优势的基础上实行专业化分工。这样，关税同盟某成员国的一些国内生产产品便被其他生产成本更低的产品所替代，从而使资源的使用效率提高，扩大了社会需求，结果使贸易量增加。贸易创造的效果是关税同盟的社会福利水平的提高。

5. 灰色区域措施：指缔约双方通过自愿出口限制、有秩序的市场安排、数量限制等形式来限制进出口贸易的措施。由于此类措施透明度很低、法律地位不明确，往往成为贸易保护主义的保护伞，因而称之为“灰色区域”。

根据《保障措施协议》第 11 条的规定，所有的“灰色区域”措施，包括自愿出口限制、有秩序的市场安排或其他类似的措施，应自《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生效之日起 4 年内废除。各成员方应自《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生效之日起 180 天内向保障措施委员会提交分阶段取消“灰色区域”措施的时间表。

二、简答题（3×10=30 分）

1. 知识产权的定义和法律特点是什么？

答：（1）知识产权的定义

知识产权是指关于创造性智力成果和区别性商业标志的专有权利。尽管这一界定并非逻辑上的严格定义，而是一种以罗列概念外延的方式所给出的一种列举而已，但其内容更符合现在的知识产权构架。因为将知识产权界定为智力成果创造人和有关标记的所有人的权利的统称，显然失之宽泛；而以非物质财产限定知识产权的标的，即使限定在智力成果和工商信誉上，也仍然过于宽泛，因为工商信誉并非仅仅建立在有关商业标记上，还包括一些与知识产权毫无关系的标的，如产品质量、工艺水平、管理模式等等。至于将知识产权标的仅仅限定在智力成果上，又失之狭窄，因为许多商业标记并非智力成果。

（2）知识产权的基本特征

知识产权具有以下几个基本特征：

① 专有性

知识产权的专有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无形财产为权利人所独占，权利人垄断这种专有权利并受到严格保护，没有法律规定或未经权利人许可，任何人不得使用权利人的知识产品；第二，对同一项知识产品，不允许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同一属性的知识产权并存。例如，两个相同的发明物，根据法律程序只能将专利权授予其中的一个，而以后的发明与已有的技术相比，如无突出的实质性特点和显著的进步，也不能取得相应的权利。

② 地域性

一般认为，地域性是知识产权独有的特性，其实，在历史上民事权利的许多领域都存在过地域性。据国际私法学者研究，在侵权之债领域，侵权诉讼曾长期由侵权行为地法院管辖，适用侵权行为地法；在合同之债领域，也曾因法律的地域性造成法律适用的僵化和判决难以在域外执行。产生这一现象的原因是：当这些权利产生之初，各国大都处于封建闭锁状态，对外经贸往来稀少，偶尔发生的涉外纠纷可以通过其国内法解决，因此没有必要诉诸权利的域外效力。在一国获得知识产权的权利人，如果要在外国受到法律保护，就必须按照该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或经审查批准。

③时间性

时间性特点是知识产权与所有权的主要区别之一。众所周知，所有权不受时间限制，只要其客体物没有灭失，权利即受到法律保护。依消灭时效或取得时效所产生的法律后果，也只涉及财产权利主体的变更，而财产（有体物）本身作为权利客体的地位并不会发生变化。恰恰相反，知识产权的标的即知识产品，作为一种非物质形态的智力产物则不可能发生毁损、灭失，即具有事实意义上的“永续性”，但法律却断然限定该类权利只在一定期间内有效。

2. 简述邓宁的国际生产折衷理论。

答：国际生产折衷理论又称国际生产综合理论，是70年代由英国著名跨国公司专家、里丁大学国际投资和国际企业教授邓宁提出的。

(1) 国际生产折衷理论产生的背景

邓宁认为，自60年代以来，国际生产理论主要沿着三个方向发展：①以垄断优势理论为代表的产业组织理论。②以阿利伯的安全通货论和拉格曼的证券投资分散风险为代表的金融理论。③厂商理论即内部化理论。但上述三种理论对国际生产的解释是片面的，没有能够把国际生产与贸易或其他资源转让形式结合起来分析。国际生产折衷理论吸收了上述三种理论的主要观点，并结合区位理论解释跨国公司从事国际生产的能力和意愿，解释它们为什么在对外直接投资、出口或许可证安排这三种参与国际市场的方式中选择对外直接投资。这一理论目前已成为世界上在对外直接投资和跨国公司研究领域中最有影响的理论，并广泛被用来分析跨国公司对外直接投资的动机和优势。

(2) 国际生产折衷理论的内容

国际生产折衷理论认为，一个企业要从事对外直接投资必须同时具有三个优势，即所有权优势、内部化优势和区位优势。

①所有权优势主要是指企业所拥有的大于外国企业的优势。它主要包括技术优势、企业规模优势、组织管理优势、金融和货币优势以及市场销售优势等。

②内部化优势是指企业在通过对外直接投资将其资产或所有权内部化过程中所拥有的优势。也就是说，企业将拥有的资产通过内部化转移给国外子公司，可以比通过市场交易转移获得更多的利益。企业到底是选择资产内部化还是资产外部化取决于理论比较。

③区位优势是指企业在具有上述两个优势以后，在进行投资区位要素选择上是否具有优势，也就是说可供投资地区是否在某些方面较国内优势。区位优势包括：劳动成本、市场需求、自然资源、运输成本、关税和非关税壁垒、政府对外国投资的政策等方面的优势。

此后，该理论又作了动态化的发展，加入了投资发展周期的概念，认为一个国家的对外资本流动，尤其是对外投资，与该国的经济发展程度高度相关。由于一个国家在发展中它的上述三个优势会产生动态变化，因此随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该国与外部资本的流动也会发生净流入、流入流出并存、净流出等若干阶段，且不同阶段资本的流动对于经济发展有着不同的作用。

(3) 对国际生产折衷理论的分析

这三种优势的不同组合，还决定了对外直接投资的部门结构和国际生产类型。

①如果一家企业同时具有上述三个优势，那么它就可以进行对外直接投资。

②如果企业仅有所有权优势和内部化优势，而不具备区位优势，这就意味着缺乏有利的海外投资场所，因此企业只能将有关优势在国内加以利用，而后依靠产品出口来供应当地市场。

③如果企业只拥有所有权优势和区位优势而无内部化优势，则说明企业拥有的所有权优势难以在内部加以利用，只能将其转让给外国企业。

④如果企业具备了内部化优势和区位优势而无所有权优势，则意味着企业缺乏对外直接投资的基本前提，海外扩张无法成功。

(4) 生产折衷理论的政策意义

该理论在较大程度上反映了新的国际经济发展格局，克服了国际贸易理论假设国际间资本不流动的缺点。同时，该理论把国际贸易、直接投资和技术转让结合起来，较全面地解释了新的国际经济现象，具有相应的实践性。但这一理论在很大程度上是前人理论的综合与折衷，并没有很重要的理论突破。当然这并不妨碍该理论在政策和实践上的重要程度和参考意义。

3. 简述克鲁格曼 (P. Kerugman) 的产业内贸易理论模型及其假设条件。

答: (1) 克鲁格曼产业内贸易理论模型的假设条件

它是一个局部均衡模型。它假设两个国家在所有方面都完全一样，每个国家有一个生产者，以同样的成本生产同样的产品，并且两国对该产品的国内需求函数也一样。两国厂商采取的是古诺行为，即每家厂商在决定自己的产出时都把对方的产出作为既定的。这也就是说，产出是厂商的战略变量。

(2) 克鲁格曼产业内贸易理论模型

两家厂商共同的总成本被假定为是线性的，即 $C(Q) = F + fQ$ ，其中 Q 是产出， F 代表

固定成本， f 是不变的边际成本。国家 i 的需求函数是： $P^i = a - b(Q_1^i + Q_2^i)$

其中上标表示消费该产品的国家，下标表示生产的国家。本国生产者在本国市场上的收入就取决于他自己的销售和外国竞争者的销售，可以写作

$$R_1^1 = [a - b(Q_1^1 + Q_2^1)]Q_1^1, \text{ 同样, 他在外国市场上的收入就是}$$

$$R_1^2 = [a - b(Q_1^2 + Q_2^2)]Q_1^2$$

他的总成本是 $C_1 = F + f(Q_1^1 + Q_1^2)$

因此，他的利润就是

$$\pi_1 = [a - b(Q_1^1 + Q_2^1)]Q_1^1 + [a - b(Q_1^2 + Q_2^2)]Q_1^2 - F - f(Q_1^1 + Q_1^2)$$

相应的外国厂商的利润就是

$$\pi_2 = [a - b(Q_1^1 + Q_2^1)]Q_2^1 + [a - b(Q_1^2 + Q_2^2)]Q_2^2 - F - f(Q_2^1 + Q_2^2)$$

古诺行为的假设意味着每家厂商都是在对方销售不变的假定下选择他对两个市场的销售来使其利润最大化的。这样，本国厂商就会在把外国厂商的销售看作不变的情况下选择他在两个市场的销售，使其满足：

$$\frac{\partial \pi_1}{\partial Q_1^1} = a - 2bQ_1^1 - bQ_2^1 - f = 0$$

以及

$$\frac{\partial \pi_1}{\partial Q_1^2} = a - 2bQ_1^2 - bQ_2^2 - f = 0$$

同样，外国生产者的销售目标也要满足

$$\frac{\partial \pi_2}{\partial Q_2^1} = a - bQ_1^1 - 2bQ_2^1 - f = 0$$

$$\text{以及 } \frac{\partial \pi_2}{\partial Q_2^2} = a - bQ_1^2 - 2bQ_2^2 - f = 0$$

当然，他是假定本国厂商的销售不变的。

两个生产厂商可以通过上面的方程组得出。然而，由于假定边际成本不变，这里就能把问题一分为二。可以通过解上面的方程得出如下的内部贸易理论的结论：

- ①在每个市场都属于均衡时，两个厂商将生产同样的产量；
- ②每家都将产出的一半在国内市场销售，并将另一半出口。

以上就是克鲁格曼产业内贸易理论模型及其相应得到的结论。

三、论述题（2×20=40分）

1. 试述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的联系与区别？

答：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是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两个范畴。区域经济一体化所表达的是各国经济在机制上的统一，而经济全球化所表达的是世界经济在范围上的扩大；区域经济一体化所指的是世界各国经济高度融合的状态，而经济全球化则反映了各个相对独立的国民经济之间的联系越来越密切的事实。可以形象地将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比喻为纵向深化与横向扩张的关系，也可以将经济一体化看成是经济国际化发展的质变，经济全球化则是经济国际化过程中的量变。

（1）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联系

①区域经济一体化是实现经济全球化的一个必经过程。世界上为数众多的国家和地区不可能同时实现贸易一体化，更不用说更高层次的生产一体化和金融一体化了。而一些在地域上、文化传统上、经济上密切相关的国家和地区道德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这有助于推进经济全球化进程。因为与分散孤立的各国经济联系相比，组成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不仅在实际上已在全球经济的不同部分、不同层次上实现了经济一体化，而且也更有可能会和更容易通过联合或合并的方式向经济全球化的完成形式——全球经济一体化过渡。正如欧洲的经济一体化组织不断扩大，最终将形成全欧洲的经济一体化一样，全球经济一体化也将以同样的形式得到实现。此外，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为经济全球化进一步发展提供了范例和模式，也有助于推动经济全球化进程。未来的全球经济将向何处发展？全球经济一体化包括那些内容，能够实现到何种程度？区域经济一体化的组织，特别是欧共体（后来的欧盟）所作出的巨大努力和尝试，为其探索了发展方向和实施步骤。无论是统一大市场的建立，还是单一货币的设想与启动，区域性中央银行的建设，都是由欧共体（后来的欧盟）首先提出和实施的，并已取得重大进展。这些都为经济全球化过程的发展指明了一个可供借鉴的发展方向。因此，经济全球化过程最终发展为世界经济一体化，首先是在全球各个经济区域实现的。正是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出现，才有实际的、超出国界的经济全球化过程的不断发展。

②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是相互适应的。最初的经济全球化是以贸易全

球化作为核心内容，此时区域经济一体化也处于起步阶段，主要采取自由贸易区或关税同盟形式，基本目标是解决一定范围内的贸易自由化问题。早期的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与经济全球化理论也是基本一致的。比如，与经济全球化理论一样，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中也包括对资本和中间产品流动的分析，并且基本上不涉及从事跨国经济活动的基本单位——企业。当经济全球化进入到生产全球化、金融全球化阶段时，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也就把国际直接投资以及跨国公司、经济全球化过程中有关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作为自己的研究范畴。

③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是相互促进的。从某一个角度看，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所追求的目标是一致的，即实现规模经济、提高经济效率和增强产品竞争力，只不过是范围大小的不同而已。区域经济一体化既是经济全球化的一个过程，又是经济全球化进一步发展直至形成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基础。

以世界贸易组织所倡导的经济全球化和以众多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倡导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实质上都是世界经济向一体化发展的过程，即超出国界而进行的各国间国际分工、国际投资、国际贸易等使各国经济成为一个相互依存的整体过程。

区域经济一体化对经济全球化的促进作用表现在：区域经济一体化内部实行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必将加速资本的相互渗透，深化成员国之间的相互依存和国际分工，从而进一步推动全球的生产和资本一体化的过程。此外，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除了追求区域内要素自由流动外，还追求从整个世界贸易中获得更多的好处。以北美自由贸易区为例，北美地区的内部贸易只占美国、加拿大和墨西哥三国贸易总额的36%。所以，区域经济一体化会加速世界经济全球化过程，最终形成全球经济一体化。

尽管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具有某些内向性和保护主义的色彩，但如果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成立不对区域外国家和地区形成额外的经济自由交往的壁垒，那么，它在世界经济全球化过程中就起着积极而不是消极的作用。况且，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接受着世界贸易组织(前身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领导，因此，在全球多边经济合作体系的保护、协调、控制和管理之下，其消极作用得到限制，而积极作用得到肯定和支持。因此，经济全球化的努力，将保障日益兴起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浪潮健康发展，并使之成为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的推动力。

(2) 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区别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的区别十分明显，主要表现在：

①国家主权在区域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过程中的地位不一样。区域经济一体化是区域内各国突破了主权国家的界限，以国家出面签订的协约为基础而建立起来的一种国际经济合作的组织形式。它以主权国家为核心，还渗入了政治因素。与区域经济一体化不同的是，经济全球化是一种自发的市场行为，是一种超国家主权的概念。市场经济无限高度发展的结果，就是经济全球化。因此，经济全球化要求最低限度的政府干预。经济全球化的超主权性质决定了它缺乏区域经济一体化中那种有效的政府间的协作与对市场的监督。

②区域经济一体化在某种程度上与经济全球化过程背道而驰。区域经济一体化趋势与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也不完全一致，区域经济一体化经济组织的某些规定在一定程度上不利于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如欧共体(后来的欧盟)对亚洲产品实行配额制和反倾销措施，使日本等国深受其害。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对成员国商品的免税待遇实行原产地规则，导致其贸易具有内向性，并对区域外贸易产生排他性。

③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不断发展的动力不一样。经济全球化以跨国公司为微观经济行为主体，是在市场力量作用下的贸易、投资、金融等经济行为在全球范围内的大规模活动，是生产要素的全球配置与重组，是世界各国经济逐渐高度依赖和融合的过程。因此，经济全球化主要由企业带动，是一种从下到上的微观经济行为，有人称之为企业逐步走出原有国境的离心运动。区域经济一体化要求成员国之间消除各种贸易壁垒以及阻碍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的政策，通过一系列协议和条约形成具有一定约束力和行政管理能力的地区经济合作组织，因此，它主要由政府出面推动的，是一种以政府参与制定双边或多边协定，经济主体在协定框架内

活动的向心运动。所以，经济全球化又叫功能性一体化，是现实经济领域中各种壁垒的消除，形成市场的扩大和融合，是各国市场经济在生产力发展的推动下向外扩张的内在要求。而区域经济一体化又叫制度性一体化，是通过签订条约和建立超国家组织的主观协调，由国家出面让渡那些阻碍经济行为跨国界活动的主权，以保证该过程顺利进行的高级形式。可以说，区域经济一体化已经造就了维护自己存在的上层建筑，而经济全球化的上层建筑仍在进一步探索、形成之中。

此外，经济全球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的理论依据不同。经济全球化的主要理论依据是李嘉图的自由贸易理论，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主要理论依据是产业结构相似理论、关税同盟理论。

2. 假定布是资本密集型产品，麦是劳动密集型产品，本国是劳动丰裕的小国，在布的生产方面取了技术突破，使其相对价格低于世界相对价格，贸易的方向会发生什么变化？如果会变化，这种变化能持续多长时间？

答：如果本国在布的生产方面取得技术突破，贸易方向是否会发生变化，取决于本国生产要素的调整速度以及技术在两国之间的转移速度。

(1) 如果生产要素的调整速度慢于技术在国家间的转移速度

如果生产要素在产业间的调整速度慢于技术在两国间的转移速度，贸易方向就不会发生变化。这是因为，当该国还没有扩大布的生产的时候，其他国家已经得到了这种产品的新技术，这些国家就不会进口采用这种新技术所生产得到的布，而是自己生产这些布，如果生产要素的调整速度足够的慢，以至于该国可能要进口这种布。

(2) 如果生产要素的调整速度大于技术在国家间的转移速度

但是如果要素在产业间的调整速度快于技术在国家间的转移速度，贸易方向就会发生变化：本国会从原来出口劳动密集的麦转变为出口资本密集的布，而进口劳动密集的麦。这种贸易方向的逆转将持续到外国模仿学习到布的生产的新技术为止。

从上面的论述可以看出，创新国为了维持自己的优势，通常会延缓技术在国际上的传播速度，例如美国对中国就实行了严格的技术转让限制。所有的这些措施都阻碍了国际贸易在国际上的发展。